

## 欧普康视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公司财务总监变更的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

欧普康视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于2019年9月30日召开了第二届董事会第二十五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接受财务总监辞职申请和聘任代理财务总监的议案》。公司独立董事对该事项发表了同意的独立意见。公司现将有关情况公告如下：

### 一、原财务总监施贤梅女士辞职

公司董事会于近日收到公司财务总监施贤梅女士的书面辞职报告，其辞职报告自送达公司董事会之日起生效。施贤梅女士因调任运营总监，申请辞去公司财务总监职务。施贤梅女士辞去公司财务总监职务后，将继续担任公司副总经理、董事、董事会秘书。

施贤梅女士在担任公司财务总监期间，勤勉尽责，为公司发展做出了积极贡献，对此公司表示衷心感谢。

### 二、聘任卫立治先生为代理财务总监

经公司总经理陶悦群先生提名且经董事会提名委员会审核，公司第二届董事会第二十五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接受财务总监辞职申请和聘任代理财务总监的议案》，同意聘任现任财务副总监卫立治先生担任公司代理财务总监。

卫立治先生具备履行职责所必须的专业能力，其任职符合《公司法》、《深圳证券交易所创业板股票上市规则》及《公司章程》等有关任职资格的规定。

独立董事所发表的意见的具体内容详见证监会指定信息披露媒体巨潮资讯网(<http://www.cninfo.com.cn>)。

特此公告。

欧普康视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二〇一九年九月三十日

**附件：卫立治先生简历**

卫立治，男，汉族，1982年1月出生，本科学历，中国注册会计师，高级经济师，中国国籍，无境外永久居留权。曾任安徽中源控股集团有限公司财务总监，合肥新筑机械有限责任公司财务总监，大华会计师事务所安徽分所审计项目经理，现任本公司财务副总监。

卫立治先生不存在不得提名为高级管理人员的情形，未受过中国证监会及其他有关部门的处罚和证券交易所纪律处分，不存在因涉嫌犯罪被司法机关立案侦查或涉嫌违法违规被中国证监会立案稽查的情形，与持有公司5%以上股份的股东、实际控制人、公司其他董事、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不存在关联关系，未直接持有公司股票，不存在为失信被执行人的情况，符合有关法律、行政法规、部门规章、规范性文件、《股票上市规则》及交易所其他相关规定等要求的任职资格。